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 址：(110)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

電 話：(02)8758-6688 分機 1793,1792,1791

聯絡人：吳昱純,李書新,游琇惠

受文者：各境外基金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

發文字號：(109)瀚亞字第 0245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認定原則，詳如說明，敬請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主管機關指示，本公司業已檢視總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認定原則，並已於民國 109 年 5 月 14 日公告於境外基金資訊平台之短線交易公告專區。如需知悉詳細內容者，可於該平台進行查詢。
- 二、日後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認定原則如有更新時，本公司將於境外基金資訊平台之短線交易公告專區辦理公告並發文通知。
- 三、境外基金機構若依前述短線交易認定原則、基金公開說明書或其內部審查標準，發現有疑似短線交易之行為，需進一步請本公司提供投資人相關交易資料者，請 貴公司協助配合提供予本公司或境外基金機構，俾便判斷。

正本：台灣銀行信託部、土地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暨企劃行銷處、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投資商品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財富管理商品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王道商業銀行信託部、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CVM WD)、法商法國巴黎銀行、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產品行銷部、元大商業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個

金產品行銷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核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